

清齐周华《名山藏副本》

初刻本与民国刊本

徐 三 见

齐周华（1698—1767），字漆若，号巨山，别号有含玄子、尚古先生、华阳子、岳六子、独孤损、独孤跛仙、逃禅子、忍辱居士等十余种，浙江天台人。他是著名文字狱吕留良案的受害者，因其所作文字“语犯时忌”而遭杀。其著作《名山藏副本》则“为清代文字狱受害者仅存天壤之文字”。^①最近，上海古籍出版社将此书作为“明清笔记丛书”点校出版，应该说是一件好事。但是，由于《名山藏副本》当时即“被销毁”，“而流传绝少，几成《广陵散》矣”。^②故此次出版时点校者“欲求一善本而不可得”，只好以杭州武林印书馆民国九年（1920）排印本作底本，而民国本校对粗疏，时加臆改，乃至错讹杂出，又不能不说是一件憾事。

《名山藏副本》初刻本虽被清代统治者列为禁书而“流传绝少”，但并未绝迹，浙江临海市博物馆的善本中即尚存其一。笔者将其与民国本加以校对，并介绍如次。

临海市博物馆藏初刻本共装成八册，前四册为上卷，除去卷首序例，正文计一百三十三页，后四册为下卷计一百零九页。每半页九行，行二十七字，白口。书口上端刻书名，下刻“寄生草堂”。第一册首页正面加贴“书启”，背面为“封面”。封面右栏刻“天台独孤跛仙著”，下钤“名山藏上卷”长方形朱文本印，印文楷书（第五册“封面”相同位置钤“名山藏下卷”木印）；中栏刻“名山藏副本初集”；左栏上端刻“乾隆廿六年新

鏤”，下刻“寄生草堂藏板”。“书启”为民国本及上海古籍本所无，特录如下：

愚耿夙不入世，止知读书游山，故生平游踪颇广，游稿颇多，辱承诸亲友及海内名公奖许者间亦不少。今老而遭变遭谗，无从伸诉，万事已矣！心所不忍灭者，惟斯文耳。用是开雕，随印随送，无分远近亲疏，量力陆续而行，览者当必有知我教我者。至诸山中一切瞿昙、羽士，烦代呵护，永留禅室丹房，以资谈柄，庶不失“名山藏”本意云尔。

独孤跛仙损拜启。

是书目录前端，刻“天台忍辱居士齐周华跛仙著”及“侄齐式鹏公谟、外甥朱振汉仲倬、孙齐传统维业同校录”。目录末尾刻“黄云亭、盖竹洞洪和静、玄门弟子武当山赵函三、王心一、万定一、古山观王洞虚等各捐资助刻”。在每篇篇名之下，亦分别刻有“天台齐周华巨山”或“天台独孤损跛仙”、“天台齐周华跛仙”等。书曾经修理，原书皮已易。原书大小尺寸不详，现存本修理时四边经过裁整，尚存高22.5厘米，宽（半页）12.6厘米。除第八册倒数第二页由于当时印刷关系，有七八字呈空白或模糊者外，余皆清晰可认，保存也基本完好。可惜的是，原书编附之“诸公赠言集”已佚。

书第一册首页“书启”右下角钤有“天台张翹”白文印，首篇《中岳嵩山游记》题下钤“张翹”朱文印，第三、四两册首页亦均钤“张翹”朱文印，由此可知此书原为天台张翹所收藏。五十年代初，为台州地区文物管理委员会（即临海市博物馆前身）项士元先生所征得。

介绍了初刻本之后，还有必要澄清几个问题。

周采泉、金敏二先生在上海古籍本点校说明中说：“据本书凡例云：此为初集之副本，系删汰《名山藏》、《需郊录》、《风波集》、《地輿楼集》等而成，知前后有多种刻本。”还认为：

“《名山藏副本》前身原为《需郊录》，刻于早年；其后，郑性的‘二老堂’亦曾刻过。”这段话虽说是“据本书凡例”云云，但却与《凡例》大相径庭。原《凡例》中说：“拙集有数种，为《过秦草》、《太平话》、《风波集》；已刻者有《初学集》、《需郊录》。今除已刻外，悉汰旧名，合而选之，题曰《名山藏副本》，分初集、二集，以藏名山。此则初集之副本也。”两相对照，至少有以下几方面的错误：

（一）齐氏《凡例》只云“悉汰”《过秦草》、《太平话》、《风波集》等“旧名”，并非“删汰《名山藏》、《需郊录》、《风波集》、《地輿楼集》等而成。”意思是说“除已刻”的“《初学集》、《需郊录》”外，《过秦草》、《太平话》、《风波集》素未开刻，均行收入，而“悉汰”其“旧名”罢了。不过，《初学集》及《需郊录》中的内容亦偶有刻入，如《台岳天台山游记》即“向刻《初学集》中，曾被抄录者任情讹谬，欲更无力”，故“摘刻于此”（见篇末自记）。造成误会的原因是由于周、金二先生误信了齐周华的侄曾孙齐其匡《从祖巨山公行略》“古作则有《名山藏》、《需郊录》、《风波集》、《地輿楼集》等刻”^③云云。

（二）谓“删汰各书中有《名山藏》与《地輿楼集》，更系误解。所谓《名山藏》，实际上即为《名山藏副本》的简称或别称，并非《名山藏副本》之外另有一本《名山藏》。书名冠以“副本”，是因其书许多地方“语犯时忌”，又惧“字出谤兴；徒增多口”^④，只好“藏之名山”，然又以“文章者，……而非寂寂以藏之物也。”^⑤故又不甘心不刻之以传时人。为了解决“藏”与刻的矛盾，因不得不以“副本”称之。齐氏初刻本中钤有“名山藏上卷”、“名山藏下卷”，便是最好的说明。而《地輿楼集》则即《初学集》，因其书全称为《地輿楼初学集》，故简称之则曰《地輿楼集》或《初学集》，并非二书。此附录中之《地輿楼初学

集序》可证。

(三) 齐周华在自刻《名山藏副本》以前并无“多种刻本”，这《凡例》已说得十分清楚：“已刻者有《初学集》、《需郊录》。”止此二种，均郑性二老堂同时所刻。齐周华在《祭慈溪五岳游人郑义门先生文》有“代刻拙集，共话参同”云云，复自加注：“谓《初学集》与《需郊录》。”刊刻时间，据郑性《寄天台山人》书云：“今（梓）《明儒学案》将竣，梓人力请大《集》开雕，已付之矣。一切诸费，弟悉料理，不烦先生自费一文。”郑性于“乾隆己未（四年，1739）夏五（月）”即刻毕《明儒学案》^⑥可知《初学集》、《需郊录》亦必刻于是年，而此二书更不能看作是《名山藏副本》的“前身”。齐氏不但在乾隆二十六年（1761）以前除《初学集》与《需郊录》外并未刻过他集，即乾隆二十六年（1761）以后至死亦未刻过他集。这可从浙江巡抚熊学鹏与浙闽总督苏昌上奏中得到证明：“书籍虽据该犯坚供并未传布与人，但刻已六七年之久，保无留传？应出示遍行晓谕，限三个月内，首缴免罪；如逾期不缴，查出从重究拟，各书板片概行销毁。”^⑦齐周华于乾隆三十二年（1767）被处死，可知奏中所指“书籍”即属《名山藏副本》，也可知齐氏著述在世时仅刻过二次，死后亦仅民国九年（1920）杭州武林印书馆及1987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印过两次。

下面谈谈民国本的一些问题。

民国本是由天台人张翅（1885—1934）主持刊印的。张原名修仪，字羽生。曾留学日本，先后加入光复会、同盟会，积极投身辛亥革命及其后的反袁运动，曾任浙江省议会副主席、参议长。张翅既与齐周华同邑，又仰其铮铮铁骨，故在杭州任职期间，特委托杭州武林印书馆代印是书，并特地为之写了一篇序。序中有云：“吾邑乡先正巨山齐先生，为吕留良案屈于时久矣。其所为文如《名山藏副本》者，世不少概见。余搜家藏中得之，急

付刊印。俾读其文者，想见其人，知其所重者在道，而公论可复伸。”临海博物馆所藏之初刻本，原虽亦为张翅家藏，但却非民国九年（1920）“搜家藏中得之，急付刊印”的底本，因为临海博物馆藏本第八册倒数第二页的前半页每行末字或模糊不清，或印刷脱字而成空白，至少有五字无法知其大意，而民国本这一部分则完整无缺；又作者原所编附的《诸公赠言集》计二十四篇，临海博物馆藏本已无只字，而民国本则存其全帙。因此，可见张翅家中原来至少藏有两部初刻本。

民国本排印时校对颇为粗疏，衍、脱、错、讹甚多，统计了一下不下二百一十余处。下举数例，以见一斑。

（一）桑调元《名山藏副本序》误七处。如末之“乾隆癸未菊秋钱塘独往生桑调元拜撰”，民国本“癸未”作“己未”，“独往生”为“独住生”。按“癸未”为乾隆二十八年（1763），“己未”为乾隆四年（1739），亦即齐氏《需郊录》、《初学集》梓刻之年，而《名山藏副本》中的不少篇目皆撰于乾隆四年（1739）之后，《台岳天台山游记》则写定于乾隆二十五年（1760），书刻于次年，桑《序》亦有“灿然成《集》，书来趣予叙”云云，是知此书先成《集》而后求桑作序，无疑“癸未”为是。周、金二先生由于未见初刻本，故在附编之《齐周华年表》中即误置桑《序》于乾隆四年（1739）。桑调元号“独往生”还是“独住生”？《杭州府志·桑调元传》无载，按《庄子·在宥》云：“出入六合，游乎九州，独往独来，是谓独有。独有之人，是谓至贵。”当以“独往”义长。

（二）《东岳泰山游记》错九处。如“又有无字碑，高巨方正，若磨砢以待铁笔者，奇甚。”民国本误“待”为“成”。又“归后二十有八载，于华顶峰头偶阅《岱宗图记》。”“华顶峰头”是指天台山主峰华顶，民国本脱“顶”字，成“华峰头”，遂使人不知所指。

(三)《南岳衡山游记》误十三处。如“兹于衡岳登其峰，抉其奥，扼其首尾，吞云吸露，不谓非幸也。”民国本误“吸露”为“吃露”，不辞。“不谓非幸也”为“不得谓非幸也”。

(四)《玄岳武当山游记》错二十六处。如“驰道松柏数里，左右阴森，青紫绿绕，俯仰倚卧，跛跢委秃……”“跛跢”，民国本误作“跛蛇”。又“四观诸境，乃占一律云：‘另伸一臂拔西峰，路近桃源有旧踪。……灵应昔传姚太守，至今碑卧草茸茸。’”“茸茸”民国本误作“茸茸”。

(五)《台岳天台山游记》误三十二处。如“洞上有‘赤城霞’三大字”，民国本则臆改为“洞上有‘赤城栖霞’四大字”，据《台州府志·金石考》：“赤城霞三字石刻，……正书平列，……款署万历癸巳（1593）冬至霞城王献□书。”按“赤城霞”三字摩崖至今尚存，此因赤城栖霞为天台八景之一之故。又“七塔对岸，系唐一行禅师塔。按禅师塔在河南铜人原，此……故设虚冢以处圣僧耳。”民国本脱“按禅师塔”四字，文义遂觉矛盾。又“宋有张平叔伯端，得刘海蟾秘授，后为南宗仙祖。”民国本误“南宗”为“南宋”，复自加夹注：“一名诚用，一名紫阳”八字。按初刻本各篇均有作者自注，然民国本增此八字，则属越俎代庖。据《台州府志·张伯端传》及《宗教词典》：张伯端（984—1082），天台人，字平叔，后改名用诚，号紫阳，道教奉为南宗或紫阳派祖师。则注云“一名诚用，一名紫阳”亦误。又“其水曰欢溪，以南齐顾处士欢隐居于此得名也。……按欢字景怡，盐官人。”民国本误“景怡”为“景怡”，按《南齐书·顾欢传》：“顾欢字景怡，吴郡盐官人也。”

(六)《金陵述游》误十一处。如“孝陵，明太祖陵也。”民国本误“孝陵”为“孝清”。又“明太祖少为黄觉寺僧，讖书云：‘其中释子是真王。’”民国本脱“讖”字，遂使读者不明其为何书矣。

(七)《太白山纪游》误七处。如“此全山之脉络也”，民

国本误“全山”为“金山”。又“困极忘困，欲住不能。”民国本误作“能住不能”。又“相传山新开”，民国本误“开”作“闻”。

(八)《秦地陵墓》误十处。如“孟姜女，同官人。适范植，仅三日，而植赴役长城。”民国本误“长城”为“长安”。又“碑志：顺治乙未，兴平令宛阳贺文龙梦一女子……诉人侵地而去。”民国本误“乙未”为“己未”，按顺治无“己未”，“乙未”为顺治十二年（1665）。

(九)《雁游日记》误六处。如谓小龙湫“两崖高拥，翠幽水冷”，民国本误“两崖”为“船崖”。又“出华严寺”，民国本误为“华岩寺。”

(十)《桂林游记》误三处。如“看是那一种山水，就用那一种皴法。”民国本误“皴法”为“水法”，按“皴法”为中国山水画之一种术语。

(十一)《游苍山龙潭记》误五处。如“南开甬道，峡口险镇”，民国本误“峡口”为“峡石”。

(十二)《高丽风俗记》误八处。如“高丽国在辽东东北，女直之南”，民国本误“东北”为“之北”，改“女直”为“女真”。按女真族又称女直，“直”非误。又“隋炀帝征之不服，彼此疲毙。”民国本误“不服”为“不复”。又“越三日，邑令至寺，拈香读律”，“拈香”民国本误作“招香”。

(十三)《羲王易准序》误三处。如“气骨高雄，苍苍莽莽”，民国本误“苍苍”为“茸苍。”

(十四)《宁海童隐磻先生传》误二处。如“于洪武朝师事方正学，与之同患害，戍于边。”民国本误“戍于边”为“戍于廷”。

(十五)《昭静先生列传赞》误一处。“先生元配许氏”，民国本脱“元”字。

(十六)《临海素辉阁陈洪氏传》误二处。如“其乃父一士先生始终苦心培植”，民国本脱“父”字。

(十七)《义鸡传》误一处。“夕亦不宿于笼，悲鸣不食，三日而死。”民国本改为“夕亦不宿于笼，三日不食而死。”

(十八)《黔行赋》误六处。如“迎入西内，称曰老佛。”民国本误作“称白老佛。”又“镇远之苗，多插鸡毛以示未婚。”民国本“以”作“便”。

(十九)《三龙门》误一处。“其法嗣曰龙门派”，民国本脱“法”字。

(二十)《痴话》误一处。“实由平日读书养气敦行，……岂书痴云尔哉？”“书痴”民国本误作“尽痴”。

(二十一)《五岳图订讹》误四处。如“山有女儿”。“女儿为副”，“几”民国本皆误作“凡”。

《名山藏副本》初刻本卷首五篇，正文八十四篇，计八十九篇。民国本除其中三十七篇没有明显差错外，馀皆讹误杂出。上举各例，足以说明民国本是并不尽如人意的。

民国本因排印时过于匆促，致书中抬头一仍其旧，故在《凡例》末加了一句说明：“此书重印初校时，未将抬头删去，失于检点，阅者谅之。”上海古籍本这次重印时已取消抬头，但《凡例》未将这句话删去，亦属失检。再者，上海古籍本由于点校者的疏忽，在民国本之外又出现了不少错讹，这里就不例举了。

注：

①见上海古籍本《名山藏副本》点校说明。

②周采泉、金敏先生《齐周华年表》，见上海古籍本《名山藏副本》附编。

③⑦上海古籍本《名山藏副本》附录。

④⑤齐周华《名山藏副本自序》。

⑥郑性《明儒学案序》。

作者工作单位：浙江省临海市博物馆

訓辭之重述信文定之光若於子中有所
望矣乃贊諸冊尾而歸之

嘉靖丙午歲秋七月既望

賜進士及第吏部尚書致仕進階榮祿
大夫前

經筵官 國史副總裁二十二翁同邑

羅欽順 允升書



天台獨孤跛仙著



名山藏副本初集

乾隆廿六年新鑄

寄生軒堂藏板